

#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 2025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深入贯彻学校“内涵发展，质量优先”的办学方针，落实“科学规范选拔，择优录取，保障考生权利，确保公平竞争”的要求，根据《西南财经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 一、组织管理

我院按规定成立招生领导工作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实施细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 二、接收专业和规模

1. 我校推免生接收分为直接攻博推免生、硕博贯通推免生和普通推免生三类。直接攻博推免生在录取时即确定导师，入校后直接进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并按照直接攻博方案培养；硕博贯通推免生入校后按照硕博贯通方案培养，两年后转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普通推免生入校后按照硕士研究生方案培养，毕业后获得硕士学位。

2. 我校 2025 级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尚待公布，考生报名时参考 2024 级硕士招生目录来填报专业，目录所公布的全日制专业均接收推免生。

3. 我院拟接收规模原则上不超过学院当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总额的 50%。

4.我院 2024 年夏令营已接收了直接攻博推免生和硕博贯通推免生，本次不再接收直接攻博推免生和硕博贯通推免生。

### 三、申请条件

#### （一）基本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 2.具有教育部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经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确认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 3.学习成绩优异，具有良好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有较强的研究和创新能力，有较好的培养潜质；
-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 （二）学科（专业）条件

- （1）考生为“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生或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排名为“B”以上（含）或前 30%（含）；
- （2）考生为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可申请我校经管类专业；非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接收比例一般不超过总接收人数的 20%；
- （3）考生来源于综合型大学理工类学科的不受比例限制。

#### （三）其他条件

- 1.本科专业不限，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专业成绩或综合成绩在所学专业名列前茅；

2.外语水平：全国大学英语六级（CET-6）成绩 $\geq 426$ 分，或托福（TOEFL）成绩（IBT） $\geq 90$ 分，或雅思（IELTS）成绩（A类） $\geq 6.5$ 分。

####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 1.填报志愿

所有考生（含夏令营拟录取和待递补考生）必须按照要求，分别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和“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两个报名系统中完成报名，缺一不可。未报名者一律不接收。

（1）报考考生填报时间：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2024年7月下旬-8月31日

“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2024年9月28日24:00前（预计时间）

（2）填报要求：每名考生只能填报我校一个招生专业，多填无效。

##### 2.资格审查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报名截止后（8月31日），我院将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在研招办主页公布复试名单。

##### 3.提交审核材料

获得复试资格的申请人需要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以学校研招网公布的通知为准），具体形式另行通知。

##### 4.复试

确认参加我院考核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夏令营拟录取考生除外）。

（1）考核方式：考生网络远程面试，专家集中的考核方式

（2）复试时间：2024年9月7、8日（如有更改另行通知）

（3）复试内容：专业面试、外语能力测试、综合素质面试

（4）所有考生均需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

（5）综合成绩满分为100分，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成绩 = 专业面试 × 70% + 外语能力测试 × 20% + 综合素质面试 × 10%

## 五、拟录取

1. 根据学校下达招生规模，分专业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

2. 综合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3.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4. 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含夏令营预录取考生）务必于2024年9月28日24:00前（预计时间）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特别提示：**普通推免生和硕博贯通推免生在“全国推免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中填报信息相同，无需勾选特殊选项。

5.学院将根据生源情况和推免生招生计划，适当确定待递补名额。如有放弃拟录取资格的情况，在有效时限内，可根据综合成绩的排序进行顺序递补拟录取。

## 六、调剂

1.我院不接受院外二志愿考生调剂。

2.根据考生的报考和考核情况，报考我院学术学位专业且未录取的考生可申请调剂到我院全日制专业学位专业。院内调剂录取按照综合成绩排名，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

## 七、其他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 555 号西南财经大学诚正楼 636 室

咨询电话：028-87098040、87092406

联系人：姚老师、王老师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2024 年 7 月